

封施禮華為聖人的程序

2006年5月10日

關於主業會創辦人封聖程序的事實：施禮華於1975年6月26日逝世。到1978年已接獲了一萬件因他的代禱而得到恩惠的報告。六千人寫信給教宗請求開啟他封聖的步驟，其中包括69位樞機主教、241位總主教、987位主教和41位修會會長等。於是聖人列品部於1981年2月19日開始封聖的程序。

英勇德行的法令

聖人列品部同時在羅馬和馬德里設立了法庭調查施禮華的生平和德行，這兩個法庭由樞機主教Ugo Poletti和 Enrique y Tarancón分別主持。

整個審查過程由1981年3月開始，1986年11月結束。其中包括980次會議及92位證人。證人中包括4位樞機主教、4位總主教、7位主教、28位司鐸和5位修會人士。他們均認識施禮華而且與他有個人交往。半數以上的證人不是主業會成員，供詞紀錄有22本共一萬一千頁。法庭也收到超過一百份的書面證詞，及其他相關文件，這些紀錄合計16本。施禮華的著作也送交法庭，共有71本計一萬三千頁。

聖人列品部於1987年證實封聖程序的法定效力，並委任道明會的 Ambrogio Eszer神父為告發人，他指導列品案辦事處準備Positio——有系統地展示在調查過程中所收集的證據，準備工作於1988年6月完成即呈遞聖人列品部，經該部複審及認可

Positio後，教宗若望保祿二世於1990年4月9日頒布了英勇德行的法令。

列真福品

樞機主教Enrique y Tarancón從1982年1月至4月在馬德里主持了一個法庭，為調查一位嘉爾默羅隱修會修女Concepción Boullón Rubio被治癒的奇蹟性證據。她患有脂肪組織腫瘤，在身上多處發病，疼痛而且行動不便，在她的姪輩們祈求施禮華的代禱後，於1976年6月的一夜之間完全治癒。最大的腫瘤在她的左肩上，有如橘子那樣大。她同時也深受胃潰瘍，食管裂孔疝（hiatal hernia）和嚴重貧血（hypochromic anemia）的煎熬。

在教宗頒布了英勇德行的法令之後，有關此奇蹟的Positio於1990年4月呈遞聖人列品部。該部在醫學及神學顧問的協助下審核了Positio，而且一致接受了這件治癒奇蹟性的特徵，並歸因於施禮華的代禱。教宗若望保祿二

世於1991年7月6日頒布確認這奇蹟性治癒的法令。於1992年5月17日在聖伯多祿廣場列施禮華為真福，約有三十萬朝聖者參與盛會。

為了提供充分因施禮華的代禱產生奇蹟的聲譽文件，列品案辦事處呈交給聖人列品部七萬五千份簽名的聲明，描述各式各樣的恩惠，包括了20宗因他的代禱而獲得的不尋常治癒的個案，是從檔案中36宗揀選出來的。

封聖品

於1994年5月至7月在西班牙的巴達和斯設立了一個法定法庭，進行調查一個整形外科醫生，曼紐•內華都•雷醫生 (Dr. Manuel Nevado Rey) 奇蹟性的治癒。雷醫生的長期慢性放射皮炎 (radiodermatitis) 使他無法工作，因為他的雙手受到癌症的傷害。在祈求真福施禮華的代禱後，他於1992年11月迅速的痊癒。

在複審巴達和斯的調查結果後，聖人列品部和它的醫學及神學顧問一致同意治癒的奇蹟性，並歸因於祈求了聖施禮華的代禱。教宗若望保祿二世於2001年12月20日頒布法令確認此奇蹟性的治癒，並於2002年10月6日封施禮華為聖人。

封聖速度的註釋

施禮華的列為真福是採用1983年訂立的簡化審核程序新法例的第一個案子，此法的設立為將當代聖德的模範表揚給信眾。也閉隻僕z由，引起釵h人對執行審核程序的如此快速感到訝異。但隨後多年來，其他採用這新程序的個案更為快速。

例如，施禮華的封聖個案在他逝世後五年半開啟；德蕾莎修女的個案在兩年之內就開啟。施禮華列真福費時11年；卡羅斯•路德加斯（Carlos Rodriguez）則費時9年

（1992-2001），而比利•莫拉（Pelé Zeferino Gimenez Malla）則只費時

4年 (1993-1997) 。施禮華在列真福後10年才封為聖人；若瑟芬娜•巴希達 (Josefina Bakhita) 與施禮華在同一天列真福，在8年後即封聖；最近4個封聖者只費時6年；而比奧神父 (Padre Pio) 在列真福後3年即封聖。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feng-shi-li-hua-wei-sheng-ren-de-cheng-xu/> (2026年3月14日)